

國立聯合大學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小組設置要點

104 年 11 月 24 日 104 學年度第 1 期第 4 次校級主管會議通過
108 年 11 月 11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期第 3 次行政主管會議修正通過
109 年 1 月 17 日第 136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國立聯合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統籌個人資料保護作業規劃事宜，以落實個人資料之保護及管理，特設本校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小組（以下簡稱本小組），並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小組由校長指派之副校長擔任召集人，一級行政單位、各學院院長及共同教育委員會等一級單位主管組成。
- 三、本小組之任務如下：
 - (一) 擬訂本校個人資料保護政策。
 - (二) 制定本校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。
 - (三) 監督本校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機制之運作。
 - (四) 督導本校個人資料隱私之風險評估與管理。
 - (五) 規劃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教育訓練。
 - (六) 檢視本校個人資料管理制度適宜性、流程改善與資源協調。
 - (七) 本校重大個人資料安全事件之應變、處理與協調。
 - (八) 其他本校個人資料保護、管理之規劃及執行事項。
- 四、本小組每年至少召開會議一次，召集人為會議主席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。召集人未能主持會議時，得指定委員為代理人。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，不克出席時，得指派代表出席。
- 五、本小組之幕僚作業，由資訊處辦理。
- 六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。